

##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函

地址：100026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聯絡人：陳閔齊  
聯絡電話：02-23431700#1325  
傳真：(02)33433991  
電子信箱：kevin.chen@bsmi.gov.tw

受文者：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

發文字號：經標檢政字第115300080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13150000G115300080202-1. pdf、313150000G115300080202-2. 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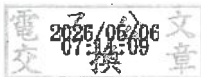
主旨：「應施檢驗液化石油氣容器用閥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修正草案，業經本局於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以經標檢政字第11530008020號公告預告，請查照。

說明：檢附旨揭公告影本（含附件）1份。

正本：財政部關務署、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臺灣省工業會、台北市工業會、新北市工業會、高雄市工業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臺灣省商業會、臺北市商業會、新北市商業會、高雄市商業會、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灣美國商會、歐洲在台商務協會、台北市日本工商會、紐西蘭商工辦事處、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台灣液化石油氣分裝安全協進會、中華民國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財團法人台灣液化石油氣分銷事業研究發展基金會、中華民國液化石油氣容器安全協會、台灣鋼製容器安全協進會、中華壓力容器協會業務處、台北市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宜蘭縣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液化氣體燃料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瓦斯器材工業同業公會、亞太消防工程師學會、台灣保安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鼎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關友股份有限公司、德宇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熠企業有限公司、大曜開發顧問有限公司、鉅寶國際開發有限公司、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標準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技術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法務室、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綜合企劃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所屬各分局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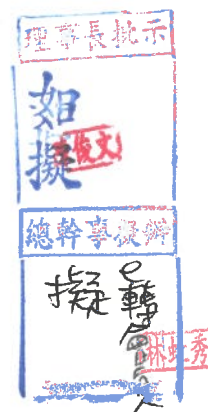


裝

訂



線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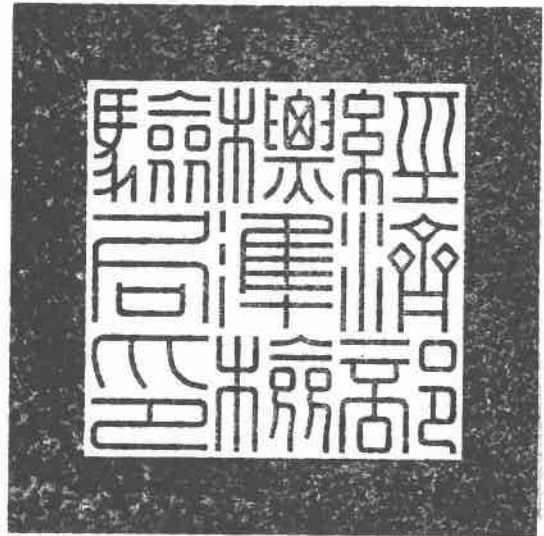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

發文字號：經標檢政字第11530008020號

附件：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液化石油氣  
容器用閥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修正草案  
對照表



主旨：預告修正「應施檢驗液化石油氣容器用閥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

公告事項：

- 一、修正機關：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 二、修正依據：商品檢驗法第三條、第五條第二項、第十條第一項、第三十五條第三項及第三十九條第二項。
- 三、「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液化石油氣容器用閥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修正草案對照表」如附件。本案另載於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網站（網址：<https://www.bsmi.gov.tw>），「焦點消息/業務公告」網頁，及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草案預告（網址：<https://law.moea.gov.tw/DraftForum.aspx>）（或由「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法規及訴願/草案預告」可連結本網頁）。

四、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於本公告

刊登公報隔日起六十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

(一)承辦單位：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行政組。

(二)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三)聯絡人：陳技士。

(四)電話：02-23431700（分機1325）。

(五)傳真：02-33433991。

(六)電子郵件：kevin.chen@bsmi.gov.tw。

局長 陳怡鈴